

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
通知书

(2026) 苏 0591 清申 10 号之一

申请人江苏乡土工坊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被申请人洋鲜生（苏州）电子商务技术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。本院已立案审查，并由本院审判员曹黎丰、王贤成、韦超组成合议庭，审判员曹黎丰担任审判长进行审理。

特此通知

二〇二六年三月四日